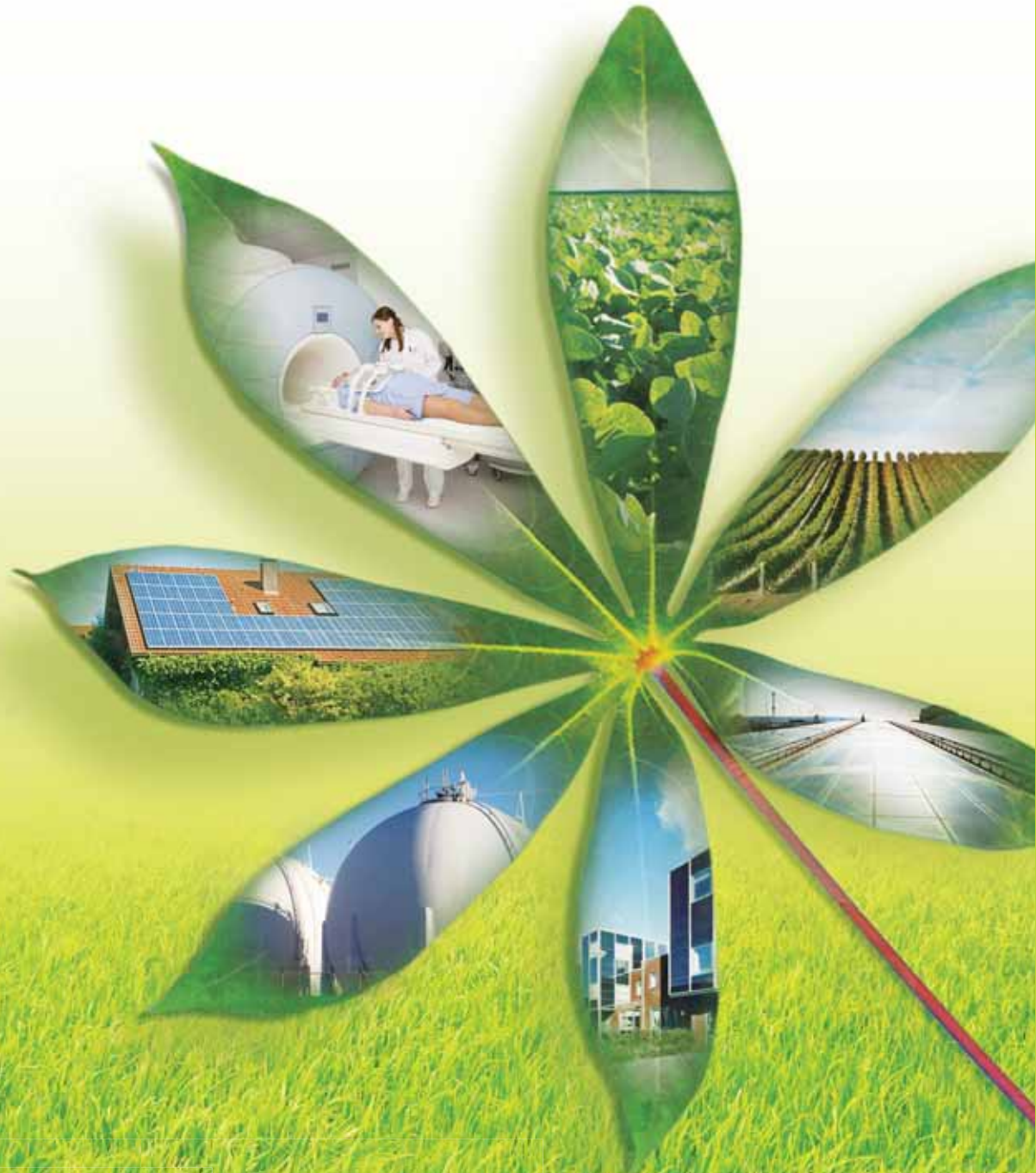




OPES ASIA DEVELOPMENT LIMITED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前稱華實(大中華)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年報  
2007

\* 僅供識別

#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致詞	03
董事之個人資料	06
董事會報告	08
企業管治報告	1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7
收益表	19
資產負債表	20
股權變動報表	21
現金流量表	22
財務報表附註	23
財務概要	5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韋忠輝博士(主席)

劉信之

朱威廉

馮舜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龍

鄢菱

蕭國強

### 審核委員會

蕭國強(主席)

陳文龍

鄢菱

### 薪酬委員會

朱威廉(主席)

陳文龍

鄢菱

蕭國強

### 公司秘書

楊明剛

### 核數師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投資經理

成駿投資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託管商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律師

香港法律方面

張岱樞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方面

Appleby Hunter Bailhache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2座

18樓1809室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810

## 管理層致詞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七年為本公司成就斐然之一年，擁有穩健之管理團隊、投資模式、策略及目標，儘管該年度下半年出現市況波動，仍可為本公司帶來盈利。

#### 1. 二零零七年營運回顧

本公司主要從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業務。年內，本公司繼續多元化擴展其涵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組合，並採取最適當模式，務求洞悉市場走勢，超越行業週期。由於本公司擁有設計完善之風險管理模式，且致力集中研究，故能避免受全球市場不景氣影響，成功開拓業務範疇，培育嶄露頭角之有機農業及金融租賃行業。

#### 2. 投資成果

儘管市況大幅波動，二零零七年對本公司投資人士來說是回報豐碩之一年。本公司業務重點由再生能源轉移至國內之有機農業及新興租賃行業，並已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15,000,000港元，相對二零零六年則約為10,010,000港元，再次彰顯本公司業務狀況顯著扭轉。

因應現時錄得盈利，本公司已調整其風險組合，並進一步提高其直接投資之透明度。本公司奉行積極策略以應對全球經濟大方向，以向其股東反映本公司之真正價值。本公司已重新評估旗下直接投資項目，例如在Dyxnet Holdings Limited之股權。雖然該公司目前錄得正額盈利，惟該行業類別正處於困難局面，從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市況可見一斑。務求在毫無誤導股東之前提下全面反映該投資項目之真正價值，本公司已將其價值調低3,280,000港元。同時，由於未可預計的中國新頒布電訊條例及法規，該公司預期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方可實際取得合理溢利。本公司將繼續專注於上市公司之均衡投資組合，亦增加對公眾人士之透明度。

為應付美國次按危機拖累主要經濟行業產生日後不明朗因素及可能出現衰退之情況，本公司年內於上述前景較明朗之新興行業增持直接投資，準備就緒，迎接挑戰。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資產組合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 管理層致詞

### 3.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四名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專業員工。

再次強調，鑑於彼等為與本公司同步成長之最寶貴資產，故本公司對彼等非常重視。本公司透過提供多元化培訓，當中以個人發展及工作技能為重點，藉此鼓勵員工於各自之職位上精益求精。本公司亦為不同階層員工籌辦工作坊，以提高團隊精神及士氣。本公司會按本公司業績及員工之表現及對本公司付出之貢獻，向員工發出獎賞。

### 4. 資金充裕及融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062萬港元。已投資資產增加約1,935萬港元至約6,773萬港元，較去年增長4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淨值為約9,324萬港元，較二零零六年上升約64.9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需要大量動用現有現金資源或須進行對外融資之資本承擔。

由於本公司資產主要為以港元列值之銀行存款，故本公司之外匯風險甚微。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截至結算日並無長期借款，故本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零六年：零)。

### 5. 本公司之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另本公司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6. 訴訟

本公司並無待決之訴訟及法律程序。

### 7. 前景

於二零零七年夏季，金融市況開始反覆，金融市場出現突發、廣泛的調整。然而，資金流入發展中國家，有助舒緩市場混亂之影響。新興市場復甦，收益遠超發展成熟之市場。

## 管理層致詞

於二零零七年，發展中地區之經濟增長為7.4%，而全球增長降至3.6%。於二零零八年，由於資金之實際成本對金融機構、公司及散戶而言仍然高企，故預期全球增長進一步放緩，惟預期二零零九年將有所改善。

在金融經濟方面，預期持有資產擔保證券將普遍出現虧損，而美國聯邦儲備局、歐洲中央銀行及其他機構介入金融市場，令市場回穩。然而，美國等主要市場收緊對公司及散戶之信貸要求，反映資金之實際成本可能進一步上升，惟預期其他地區之幅度溫和。

在此等情況下，國內需求將為多個國家之主要經濟推動力。值得注意的是，儘管美國經濟放緩，亞太區仍有增長。本公司於管理本公司投資組合及制定投資策略時，將繼續採取審慎穩健方針，對準新興行業，進一步作好準備就可見風險為本公司投資人士提供保障。

本公司持開明態度，將不斷物色能帶來豐碩回報且本公司能接納其風險之投資機遇。

二零零八年將滿載挑戰及機遇。憑藉董事會、管理層及員工通力合作，本公司有信心將繼續為股東帶來重大收益。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信之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董事之個人資料

### 執行董事

**韋忠輝博士**，50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韋博士亦為本公司主席。韋博士持有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哲學博士學位，目前於加拿大經營兩家大型農莊，生產頂級紅酒、白酒及冰酒。憑着個人獨有知識及技術，彼之葡萄園成功將葡萄混和各種高級果汁，如黑加侖子、櫻桃及藍莓汁，釀製出多種優質水果酒。韋博士於加拿大全力發展天然農業及健康食品工業。

**劉信之先生**，49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公司為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出任執行董事。劉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為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之高級顧問。劉先生於投資及出版行業具有豐富經驗。劉先生於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二年期間為京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行政副總裁及於一九九九至二零零一年間出任電宇出版有限公司副主席。

**馮舜華女士**，28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之分析隊伍。馮女士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大學(The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發展財務學深造文憑及英國基勒大學(University of Keele)工商管理及財務學雙榮譽學位，彼選擇之研究集中於新興及發展中國家之商業發展。彼事業起步點為到訪斯里蘭卡，從事當地金融貨幣制度之研究分析。彼亦曾在The Universal.com Technology Ltd擔任業務分析員。於二零零三年初，彼加入最大國有銀行機構之一中國銀行集團，曾在不同崗位工作，如研究分析、金融產品等。彼在新興市場業務培育及發展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朱威廉先生**，30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起出任澳洲上市公司ViaGOLD Capital Limited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朱先生此前曾於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任職行政助理三年，負責集團行政、會計、財務及資訊科技相關管理工作。朱先生持有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經濟學學士學位。

## 董事之個人資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鄢菱女士**，53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鄢女士於一九九二至一九九七年間出任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之中國企業深圳華鵬物業有限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鄢女士亦於一九九一至一九九七年間出任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電子產品貿易業務之中國企業天寶電子實業(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

**蕭國強先生**，40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亦為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九方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期間，蕭先生在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華基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此前，蕭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在聯交所上市公司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蕭先生於財務、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持有都柏林National University of Ireland之理學(財務)碩士學位、澳洲Southern Cross University之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以及香港浸會大學之社會科學(中國研究(經濟))學士學位。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及澳洲註冊會計師。

**陳文龍先生**，42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及九方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彼為澳洲上市公司ViaGOLD Capital Limited副行政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彼亦為香港動漫畫聯會有限公司理事及香港入境旅遊接待協會(Hong Kong Inbound Travel Association (HKITA) Limited)委員。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期間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持有香港浸會大學社會學文學士學位及香港科技大學中華研究文學碩士學位。陳先生在投資行業擁有十六年的豐富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澳洲及美國成立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 業績及分派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截至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19至20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股息。

###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 儲備

本公司年內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21頁之股權變動報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惟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以及通過法定償債能力測試。根據公司細則第143條，股息可自本公司溢利或董事決定不再需要之溢利儲備宣派及派付。經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本公司亦可自股份溢價賬宣派或派付股息。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91,877,989港元。

### 五年財務概要

本公司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54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於適用情況下已作重列及重新分類。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 董事會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本身任何股份。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韋忠輝博士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劉信之先生	
朱威廉先生	
馮舜華女士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李繼寧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馬金福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鄢菱女士  
蕭國強先生  
陳文龍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韋忠輝博士、馮舜華女士及蕭國強先生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予以記錄，或已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28購股權計劃披露事項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獲悉以下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身分	附註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Team Equity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	(1)	126,000,000	9.27%

附註：

(1) Liang Jian Jun先生為Team Equity Investments Limited之股東。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各董事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其他人士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予以記錄。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最少25%已發行股本總額由公眾人士持有。

###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之重大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致使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行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董事合約權益

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有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之合約。

### 管理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27詳述者外，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 核數師

於二零零六年，均富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除上述者外，過去三年並無任何其他核數師變動。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任滿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應聘留任。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信之

香港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標準，並制定及執行相關程序，以確保披露事項的誠信、透明度及質量，從而達致本公司最佳長遠利益、促進持續發展及提升其全體股東之價值。

董事會已審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頒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並採納該守則作為本公司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條文。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工作及執行本公司之投資政策，其中包括採納長遠公司策略、評估投資項目、監督本公司管理層以確保本公司之投資乃依循本公司之目標進行，以及檢討財務表現。根據本公司與投資經理所訂立投資管理及行政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之投資組合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公司之投資經理成駿投資有限公司管理。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另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十二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次數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韋忠輝博士(主席)(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0
劉信之先生(行政總裁)	41
朱威廉先生	42
馮舜華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8
李繼寧先生(主席)(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2
馬金福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辭任)	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鄒菱女士	0
蕭國強先生	10
陳文龍先生	23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一續

據董事會所深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政、業務或家族關係。全體董事均可自由作出個人判斷。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彼等之獨立身分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受限於公司細則，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一年，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所有董事均須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可應選連任。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獨立分明，亦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

董事會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委任劉信之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李繼寧先生基於私人理由辭任主席。董事會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委任韋忠輝博士出任本公司主席。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獨立分明，兩者之職責並有清晰界定。主席韋忠輝博士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而行政總裁劉信之先生則負責本公司之整體表現。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菱女士、蕭國強先生及陳文龍先生組成。蕭國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曾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完整、準確及公平程度、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外界審核之範圍及性質以及與委聘外聘核數師相關之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並對董事會批准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提出推薦意見。每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次數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鄒菱女士	0
蕭國強先生	2
陳文龍先生	2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以檢討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事宜以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朱威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菱女士、蕭國強先生及陳文龍先生組成。朱威廉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於回顧年內，李繼寧先生基於私人理由辭任，而朱威廉先生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

行政總裁劉信之先生出席其中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以考慮及檢討另一名執行董事之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職權範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及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各成員出席次數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朱威廉先生	1
鄒菱女士	0
蕭國強先生	3
陳文龍先生	3
李繼寧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0

##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程序及準則

本公司尚未委任提名委員會，而設立此委員會乃聯交所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委任新任董事之現行常規為，於可行情況下，所有本公司董事之有效候選人提名，連同彼等履歷相關詳情須向董事會提呈以供考慮。候選人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經驗及資歷等因素將納入考慮之列。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將共同具備履行董事會職責所需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能甄選、招聘及評估加入董事會之新提名人士及考核董事提名候選人之資歷。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已就提名及委任董事採納上述提名政策。

###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就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其效益檢討工作負責。年內，董事會已檢討及確保內部監控程序於與本公司投資經理作出投資或撤資決定方面妥為推行；恰當存置文件及記錄；以及投資或撤資符合相關法例及規例之規定。

###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瞭解彼等對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保適時刊發有關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發出之聲明載於第17至1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董事確認，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及已付／應付之費用如下：

	港元
審核服務	331,000
稅務服務	29,500
	<hr/>
	360,500
	<hr/>

本公司持續改善其企業管治水平，並相信此對本公司發展及股東利益攸關重要。董事會欣然確認，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適用之守則。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LAU & AU YEUNG C.P.A. LIMITED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27樓2701室

### 致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9至53頁之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貴公司」)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收益表、股權變動報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之責任—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務狀況及 貴公司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歐陽天華

執業證書編號：P02343

## 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營業額	6	16,144,227	47,416,257
售出股本證券成本		(9,900,744)	(29,363,1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虧損)		14,741,101	(534,170)
<b>毛利</b>		<b>20,984,584</b>	17,518,957
其他收入	7	893,697	889,602
其他經營虧損	8	—	(825)
行政開支	9	(5,387,567)	(4,287,263)
其他經營開支	9	(1,492,492)	(4,094,794)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4,998,222</b>	10,025,677
所得稅開支	11	—	(18,600)
<b>年度溢利</b>		<b>14,998,222</b>	10,007,077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	14,998,222	10,007,07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之 每股溢利	13		
— 基本		1.86港仙	8.10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第23至53頁之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	25,37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	12,720,000	4,000,000
		<b>38,090,000</b>	4,000,000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	29,644,980	44,384,892
收購投資訂金	17	15,000,000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0	485,394	345,8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10,619,059	8,091,531
		<b>55,749,433</b>	52,822,301
<b>資產總值</b>		<b>93,839,433</b>	56,822,301
<b>股權</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1,359,600	12,360,000
股份溢價	21	20,476,643	86,489,636
繳入盈餘		61,305,993	—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10,095,353	(42,322,912)
<b>股權總額</b>		<b>93,237,589</b>	56,526,724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01,844	276,977
即期所得稅負債		—	18,600
<b>負債總額</b>		<b>601,844</b>	295,577
<b>股權及負債總額</b>		<b>93,839,433</b>	56,822,301
<b>流動資產淨值</b>		<b>55,147,589</b>	52,526,724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93,237,589</b>	56,526,724

董事

董事

第23至53頁之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股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計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繳入盈餘 港元	(累計虧損) / 保留盈利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2,360,000	86,489,636	-	(52,329,989)	46,519,647
年度溢利	-	-	-	10,007,077	10,007,07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360,000	86,489,636	-	(42,322,912)	56,526,724
股本削減 21	(12,236,400)	-	12,236,400	-	-
股份溢價注銷 21	-	(86,489,636)	86,489,636	-	-
轉撥	-	-	(37,420,043)	37,420,043	-
供股 21	1,112,400	8,780,067	-	-	9,892,467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 21	123,600	11,696,576	-	-	11,820,176
年度溢利	-	-	-	14,998,222	14,998,22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359,600</b>	<b>20,476,643</b>	<b>61,305,993</b>	<b>10,095,353</b>	<b>93,237,589</b>

第23至53頁之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產生／(動用)之現金	24	<b>7,147,980</b>	(15,113,366)
已付所得稅		<b>(18,600)</b>	–
退回所得稅		–	423,123
		<hr/>	<hr/>
<b>經營業務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b>		<b>7,129,380</b>	(14,690,243)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作收購投資用途之已付訂金	17	<b>(15,000,000)</b>	–
已收股息		<b>56,291</b>	69,984
已收利息		<b>629,214</b>	819,618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	16	<b>(12,000,000)</b>	(4,000,000)
		<hr/>	<hr/>
<b>投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b>		<b>(26,314,495)</b>	(3,110,398)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b>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發行供股所得款項	21	<b>9,892,467</b>	–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21	<b>11,820,176</b>	–
		<hr/>	<hr/>
<b>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1,712,643</b>	–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b>		<b>2,527,528</b>	(17,800,64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8,091,531</b>	25,892,172
		<hr/>	<hr/>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22	<b>10,619,059</b>	8,091,531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b>			
銀行結餘及現金		<b>10,619,059</b>	8,091,531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第23至53頁之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龐大業務的中國、香港、澳洲及美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藉此達致中期至長期的資本增值。

本公司原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存冊之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本公司自開曼群島解除註冊，另根據百慕達法例在百慕達正式存續為獲豁免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2座1809室。

本公司股份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China Treasure (Greater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更改為「Opes Asia Development Limited」，另採納新中文名稱「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以取代現有中文名稱「華寶(大中華)投資有限公司」，以供識別。

除另有註明者外，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財務報表經由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批准刊發。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各呈列年度已獲貫徹應用。

### (a)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作出修訂。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累計會計法，按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之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編製基準—續

(i) 於二零零七年生效並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準則、條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增補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ii) 於二零零七年生效但不相關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準則以及已頒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強制應用，惟並與本公司業務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重列法」；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

(iii) 尚未生效且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之準則以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以下準則以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公司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應用，惟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有關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呈報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業務合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 股份交易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	客戶忠誠度計劃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 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sup>4</sup>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b)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本公司在日常業務中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收益於扣除退貨、回扣及折扣後呈列。

當收益數額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該實體，且符合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各項業務之特定準則時，本公司便確認收益。除非所有與銷售相關之或然因素已經消除，否則收益款額不被視為能可靠計量。本公司基於其過往業績，考慮顧客類型、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細節作出估計。

##### (i) 股本證券銷售

本公司投資於股本證券。銷售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於向證券經紀／賣家發出銷售指示及正式執行後確認。

#####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時間比例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倘一項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公司將其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工具原來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並持續撥回貼現為利息收入。

##### (ii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確認。

#### (c) 僱員福利

##### (i) 僱員應享權利

僱員應得之年假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於截至結算日提供服務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不能累積的補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 (ii) 退休金責任

本公司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實行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有關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自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公司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公司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在作出時已全數歸僱員所有。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d)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香港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受適用稅務規則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間之差額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清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可動用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異之情況確認。

#### (e) 外幣匯兌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以本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即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呈列。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當時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付該等交易及以年結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盈虧，於收益表確認。

#### (f) 金融資產

本公司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各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該等金融資產時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金融資產－續

#####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企業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歸入該分類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流動部分由本公司持作買賣用途。金融資產於購入時主要用作短期出售，則列入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已被指定作對沖用途，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上市投資之公平值，乃以當時買入價計算。該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非流動部份亦由本公司持作買賣用途。本公司為適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之投資公司。基於本公司業務之特定性質，為避免會計錯配，即使部分並非持作短期買賣用途，其所投資所有具上市報價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作投資用途但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出售之金融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項目已包括在流動資產內，惟於結算日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者則除外，該等項目列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g))。

#####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列入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之股本工具投資，則以成本計量，扣除減值撥備。該等項目列為非流動資產，除非管理層擬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等投資則作別論。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即本公司承諾購買或出售該等資產日期。投資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另加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以公平值確認，交易成本於收益表支銷。若從資產收取現金之權利已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公司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金融資產將被不予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隨後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呈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平值呈列。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呈列。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類別因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盈虧，會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虧損)」呈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股息收入，在本公司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部分。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已售出或減值，於股本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計入收益表，列為投資證券盈虧。

可供出售證券之利息，以實際利率法，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部分計算。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股息，在本公司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於收益表列作「其他收入」部分。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按現行買入價計算。倘金融資產之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公司採用估值法計算公平值，當中包括使用最近期按公平基準之交易及參考大致上相同之其他工具、盡量使用市場數據代入計算公式以及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特定代入數據。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金融資產－續

本公司會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股本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重大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視為該等證券減值之指標。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任何該等證據，則累計虧損自股本移除，並於收益表確認。累計虧損即購入成本與當時公平值間之差額，減任何過往於收益確認的該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收益表撥回。有關貿易應收款減值驗測，見附註2(g)。

#### (g)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公司不能按應收款項原來條款收回全部到期金額，則會作出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如欠債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欠債人可能申請破產或訂立債務重組以及逾期或未能還款，均被視為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以原來實際利率貼現。資產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減少，虧損款額則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開支。倘一項其他應收款項未能收回，則於其他應收款項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早前撇銷的款額，於收益表抵銷其他經營開支。

#### (h)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有關連人士

以下各方與本公司有關連：

- (i) 該名人士直接或通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間接：
  - (a) 控制或受控於本公司，或與本公司受到共同控制；
  - (b) 於本公司擁有權益，使其對本公司行使重要影響力；或
  - (c) 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該名人士為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i) 有關連人士—續

(iii) 該名人士為(i)或(ii)項所指任何人士之近親；

(iv) 該名人士為(ii)或(iii)項所指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或於其中擁有重大表決權的實體；

(v) 該名人士為上市規則第21.13章項下任何投資經理、投資顧問或託管商(或其任何關連人士)。

#### (j)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股本。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成本增加在股本內列示為所得款項之扣減(扣除稅項)。

#### (k)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

#### (l) 經營租約

凡出租人實際上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之租約，均為經營租約。經營租約項下租金(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會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 3. 財務風險管理

#### (a) 財務風險因素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及訂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此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有關附註披露。與此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及如何減輕此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

本公司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分析及制訂措施，以管理本公司承受的市場風險，包括貨幣匯率、股價風險及利率風險的重大變動，以確保及時實行有效及適當之措施。一般而言，本公司就風險管理採納審慎政策。由於本公司承受的市場風險維持於極低水平，本公司並無採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公司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在澳洲證券交易所擁有若干投資，而其資產淨值面對外幣兌換風險。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年內，本公司約21%（二零零六年：16%）之投資以澳元列值。於結算日，本公司以外幣列值持作買賣之投資賬面值為2,024,870澳元（二零零六年：1,264,000澳元）。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於結算日，本公司除所得稅前溢利對澳元匯率可能出現之合理變動之敏感程度。

	澳元匯率 上升／ (下降)%	除利得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b>二零零七年</b>		
倘港元兌澳元貶值	5	695,198
倘港元兌澳元升值	(5)	(695,198)
<b>二零零六年</b>		
倘港元兌澳元貶值	5	387,416
倘港元兌澳元升值	(5)	(387,416)

本公司之海外業務佔資產總值約15%，此等投資會承受外幣兌換風險。然而，由於該等投資主要以港元列值，故本公司海外業務資產淨值產生之貨幣風險有限。

##### (ii) 股價風險

本公司因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面對股價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程度之股份投資組合管理有關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申報日期所面對股價風險釐定。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i) 股價風險－續

倘有關股本工具之價格上升／下跌5%，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2,750,749港元(二零零六年：增加／減少2,219,245港元)。

#####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由於銀行現金存款純粹產生利息收入及用於日常業務，故利率變動影響甚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 (iv) 信貸風險

本公司銀行存款主要存放於獲評為「A」級之香港銀行，另部分存放於香港證券交易商。

由於該等銀行及機構具領導地位及獲評為低信貸風險之銀行及機構，故本公司就其銀行及金融機構面對信貸風險有限。本公司過去並無因有關各方不履行責任而出現重大虧損，而管理層預期日後不會出現該等情況。

下表顯示於結算日，兩名主要對手方之結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對手方	評級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A+／穩定／A-1	10,597,162	8,075,923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A-／穩定／A-2	21,432	22,141
		<b>10,618,594</b>	8,098,064

此等結餘之賬面值大部分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高信貸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a)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 (v)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持有充裕及適當質量之流動資產(如現金及短期基金及證券)，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並應付各項財務承擔以及用作業務拓展商機之資金。

下表顯示本公司就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止之剩餘期間按相關到期組別劃分之金融負債分析。在表內披露之金額為已訂約未貼現之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在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結餘相等於其賬面值。

	一年以內 港元	一至兩年 港元	兩至五年 港元	五年以上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601,844	-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76,977	-	-	-

#### (b) 公平值估計

買賣證券等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乃按結算日市場報價計算。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之買入價。

對於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乃以估值法釐定，如以估計折現現金流量及專業人士之估值計算。

應收及應付款項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為其公平值之合理概約數額。作披露用途的金融負債公平值，乃以本公司所得類似金融工具當時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估計得出。

#### (c)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兼顧其他相關人士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資本風險管理－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派付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之資金、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行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公司按資本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相對股權總額計算。債務按借貸總額計算，包括資產負債表所示流動及非流動借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借貸總額	—	—
權益總額	93,237,589	56,526,724
資本負債比率	無	無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評估，當中包括於當時情況相信為合理之日後事項預期。

本公司就未來作出評估及假設，所得出會計評估按釋義極少與相關實際結果對等。有重大風險於下個財政期間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之評估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 (a)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 所得稅

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中交易數量眾多及計算頻繁，故此不能肯定最終釐定之稅額。本公司基於是否有額外稅項到期之估計，就預期稅項審計事宜確認負債。倘有關事項之最終稅額與初步記錄者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對釐定稅額期間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構成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 續

#### (b) 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關鍵判斷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在釐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公司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有關釐定須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該項判斷時，本公司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之公平值低於其成本值之時期及程度；以及被投資公司之財務穩健情況及近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科技變動及營運與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5. 分部資料

年內，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於中國、香港、澳洲及美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於香港進行，且本公司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源自香港。

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 6. 營業額

本公司從事股本證券投資。年度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出售股本證券	<b>16,144,227</b>	47,416,257

###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b>629,214</b>	819,618
雜項收入	<b>208,192</b>	–
股息收入	<b>56,291</b>	69,984
	<b>893,697</b>	889,60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經營虧損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外匯虧損淨額	-	825

### 9.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331,000	200,000
經營租賃付款		555,012	398,91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撥備		(2,850,000)	3,000,0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3,280,000	-
僱員福利開支	10	2,918,180	2,461,587

### 10.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董事酬金		
— 袍金	240,000	479,032
— 薪金	1,802,513	1,261,600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2,150	27,580
	2,074,663	1,768,212
工資及薪金	824,193	672,500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9,324	20,875
	843,517	693,375
	2,918,180	2,461,58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港元	僱主強制性 公積金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u>執行董事</u>				
韋忠輝(a)	—	90,000	—	90,000
劉信之	—	770,000	12,000	782,000
朱威廉	—	205,900	9,150	215,050
馮舜華(b)	—	76,613	—	76,613
馬金福(c)	—	—	—	—
李繼寧(d)	—	660,000	11,000	671,000
<u>獨立非執行董事</u>				
鄒菱	—	—	—	—
蕭國強	120,000	—	—	120,000
陳文龍	120,000	—	—	120,000
	<b>240,000</b>	<b>1,802,513</b>	<b>32,150</b>	<b>2,074,663</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港元	僱主強制性 公積金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u>執行董事</u>				
馬金福	—	—	—	—
朱威廉	—	171,600	8,580	180,180
李繼寧	—	720,000	12,000	732,000
劉信之	—	370,000	7,000	377,000
<u>獨立非執行董事</u>				
李碧霞	120,000	—	—	120,000
鄒菱	229,032	—	—	229,032
蕭國強	100,000	—	—	100,000
陳文龍	30,000	—	—	30,000
	479,032	1,261,600	27,580	1,768,212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 (b)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 (c)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辭任
- (d)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零六年：無)。

年內，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時之獎金或離職補償(二零零六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零六年：四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所呈列分析中反映。餘下兩名(二零零六年：一名)個別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工資及薪金	570,720	200,000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11,000	5,000
	<b>581,720</b>	<b>205,000</b>

上述兩名(二零零六年：一名)最高薪人士年內之酬金範圍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

### 11. 所得稅開支

由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以17.5%的撥備率作出撥備)。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香港利得稅	-	18,600

除稅前溢利稅項與按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數額差別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稅前溢利	14,998,222	10,025,677
按稅率17.5%計算之稅項(二零零六年：17.5%)	2,624,688	1,754,493
毋須課稅收入	(3,569,362)	(187,302)
不可扣稅支出	659,169	563,264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	(2,111,855)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285,505	-
	-	18,6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4,998,222港元(二零零六年：10,007,077港元)。

### 13. 每股溢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乃按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4,998,222</b>	10,007,07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807,484,612</b>	123,600,000
每股基本溢利	<b>1.86港仙</b>	8.10港仙

#### (b) 攤薄

由於年內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溢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各項：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資產 港元	可供出售 港元	總計 港元
<b>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b>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6)	-	-	12,720,000	12,720,000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附註18)	-	55,014,980	-	55,014,980
收購投資訂金(附註17)	15,000,000	-	-	15,000,00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 按金(附註20)	485,394	-	-	485,394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22)	10,619,059	-	-	10,619,059
<b>總計</b>	<b>26,104,453</b>	<b>55,014,980</b>	<b>12,720,000</b>	<b>93,839,433</b>
<b>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000,000	4,000,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4,384,892	-	44,384,89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45,878	-	-	345,8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91,531	-	-	8,091,531
<b>總計</b>	<b>8,437,409</b>	<b>44,384,892</b>	<b>4,000,000</b>	<b>56,822,301</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負債 港元	作對沖用途 之衍生工具 港元	其他金融負債 港元	總計 港元
<b>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	601,844	601,844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	276,977	276,977

### 15. 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

銀行結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A+／穩定／A-1	10,597,162	8,075,923
A-／穩定／A-2	21,432	22,141
	<b>10,618,594</b>	<b>8,098,064</b>

去年並無重新磋商全面營運之金融資產。

### 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部分		
年初	4,000,000	-
添置	12,000,000	4,000,000
減值	(3,280,000)	-
年終	<b>12,720,000</b>	<b>4,000,000</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零七年或二零零六年並無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上市證券		
— 非上市證券—開曼群島	720,000	4,000,000
— 非上市證券—中國	12,000,000	—
	<b>12,720,000</b>	<b>4,000,000</b>

所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以港元列值。

於中國之非上市證券按公平值列賬。該項投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已按照與本公司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於該日進行之業務估值為基準得出。該估值乃參考市場法釐定。

概無金融資產已逾期。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各公司之權益賬面值超逾本公司資產總值10%。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持權益
北京華寶時代國際 設備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出租設備、機器及設施	30%*

\* 本公司對北京華寶時代國際設備租賃有限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該公司由其主要股東經營，純粹為本公司持有之投資，且本公司不視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 17. 作收購投資用途之訂金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收購以下公司投資之訂金		
— 廣州星越(附註a)	3,000,000	—
— 生態農莊(附註b)	12,000,000	—
	<b>15,000,000</b>	<b>—</b>

由於到期日甚短，故該等訂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概無逾期訂金，且所有訂金均以港元列值。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作收購投資用途之訂金 — 續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訂金3,000,000港元是指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非上市公司廣州星越航空服務有限公司(「廣州星越」)20%股本權益(「收購事項」)之代價。

直至批准此等財務報表之日，收購事項尚未完成，尚待就(i)航空運輸代理及(ii)向廣州星越提供航空運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獲發正式商業牌照。倘無法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日或之前取得上述牌照，則該獨立第三方須向本公司退回訂金及按匯豐銀行最優惠利率計算之利息。

廣州星越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800,000元。廣州星越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航運之顧問服務。

-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就收購一家非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之30%股本權益訂立合作協議，該公司將從事生產有機農產品，推廣有機耕種與農業，以及經營有機主題公園。本公司已就收購被投資公司支付代價12,000,000港元，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該非上市公司尚未註冊成立，故收購尚未完成。因此，代價12,000,000港元年終以訂金方式入賬。

###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香港	41,111,008	36,636,572
股本證券—澳洲	13,903,972	7,748,320
上市證券市值	55,014,980	44,384,892
減：非流動部分	(25,370,000)	—
流動部分	29,644,980	44,384,8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現金流量表之經營業務中，按營運資金變動其中部分呈列(附註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收益表記錄。

所有股本證券公平值按活躍市場現行買入價釐定。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投資

根據上市規則第21.12章所訂明規定，本公司披露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超逾本公司資產總值5%之投資以及最少9及10項最大投資\*之清單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稱	業務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		佔資產總值		已收股息 港元
		總額百分比 (附註a)	投資額 港元	公平值 港元	百分比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出版、中國信息基建 及物業投資	0.21%	2,539,169	1,429,064	1.52%	-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 有限公司	提供流動互聯網 通訊電訊	1.93%	2,649,277	1,807,344	1.92%	-
華基光電能源控股 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 光伏業務	0.44%	11,934,138	10,690,400	11.39%	-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金融服務	0.01%	22,296	745,000	0.79%	-
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設計及分銷集成電路	0.53%	1,320,958	1,069,200	1.14%	-
金網資本有限公司	旅遊相關業務	6.72%	11,727,980	13,903,972	14.82%	-
九方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開發及銷售電腦軟件	3.79%	11,416,390	25,370,000	27.04%	-
Dyxnnet Holdings Limited(附註b)	提供互聯網服務	3.72%	4,000,000	720,000	0.77%	-
北京華實時代國際設備 租賃有限公司(附註16)	出租及批發燃料及 太陽能蓄電池	30%	12,000,000	12,000,000	12.79%	-
總計			57,610,208	67,734,980	72.18%	-

\* 本公司於年底僅持有9項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投資－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稱	業務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		佔資產總值		已收股息 港元
		總額百分比	投資額 港元	公平值 港元	百分比	
華基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光伏業務	0.59%	13,809,592	17,451,100	30.71%	—
九方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開展及銷售電腦軟件	3.94%	11,375,350	9,440,000	16.61%	—
金網資本有限公司	旅遊相關業務	5.13%	6,503,178	7,748,320	13.64%	—
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設計及分銷集成電路	3.48%	8,674,440	5,148,880	9.06%	—
Dyxnet Holdings Limited	提供互聯網服務	3.72%	4,000,000	4,800,000	7.04%	—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銀行服務	0.00%	2,808,000	2,852,000	5.02%	—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流動互聯網通訊電訊	1.93%	2,649,277	830,648	1.46%	—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出版	0.21%	3,051,096	552,500	0.97%	—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金融服務	0.01%	22,296	242,500	0.43%	—
衝浪平台軟件國際有限公司	開發及銷售電腦軟硬件	0.09%	281,448	118,944	0.21%	—
總計			53,174,677	49,184,892	85.15%	—

附註：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最新資料所得數據。
- 按董事採用公開買賣公司法指引作出入之估值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	3,000,001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000,001)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	-
預付款項	<b>319,837</b>	180,321
租金及水電按金	<b>165,557</b>	165,557
即期部分	<b>485,394</b>	345,878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概無逾期，全部均以港元列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訂金指收購非上市公司廣東恒融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恒融」)6%股本權益之代價3,000,000港元以及按照於收購日期之註冊資本及訂約雙方進一步協定之條款及條件，以1港元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該公司額外6%股本權益(「收購事項」)。

收購期限已根據最近期補充收購協議延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七日。然而，收購事項直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尚未完成。根據收購合約，賣方須向本公司退回訂金。

由於上述補充收購協議屆滿，已付訂金已重新分類為其他應收款項。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度尚未獲退還款項，故該年度已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恒融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主要業務為向個別人士及公司提供擔保及相關顧問服務。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訂立終止協議，以透過收取淨額結算2,850,000港元(包括收取結算款項所付開支)，以終止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投資合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600,000	12,360,000	86,489,636	98,849,636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3,600,000	12,360,000	86,489,636	98,849,636
股本削減	(111,240,000)	(12,236,400)	–	(12,236,400)
股份溢價註銷	–	–	(86,489,636)	(86,489,636)
供股	111,240,000	1,112,400	8,780,067	9,892,467
配售新股份	12,360,000	123,600	11,696,576	11,820,176
股份拆細	1,223,640,000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9,600,000	1,359,600	20,476,643	21,836,243

年內，本公司進行股本重組，當中涉及股份合併、削減股本、拆細及註銷股份溢價。透過股份合併，每十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1.0港元之合併股份。緊隨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彼此間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股本削減約12,240,000港元，涉及削減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透過註銷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0.99港元繳入股本而由每股1.0港元減至0.01港元。股份拆細涉及將每股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經調整股份。註銷股份溢價涉及全數註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溢價之進賬結餘約86,490,000港元。

股本削減及註銷股份溢價產生之進賬轉撥至本公司繳入盈餘賬。本公司賬目因股本削減及註銷股份溢價產生進賬合共約98,730,000港元，當中約37,420,000港元用以全數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累計虧損。餘額61,310,000港元或會於日後應用於百慕達法例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允許之事項。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股本—續

年內，本公司完成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九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之價格發行111,2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供股股份。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之供股章程。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按每股0.98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12,36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因而由1,236,000港元增至1,359,600港元。配售所得款項超出所發行股本面值之差額已計入為股份溢價。本公司已運用籌集所得款項中約11,700,000港元撥付可令本公司達到投資目標之未來之不同投資機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在特別股東大會之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股份。董事會相信，拆細股份可提升本公司股份買賣之流通量，並有助本公司吸引更多投資者及擴闊股東基礎。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200,000,000,000股(二零零六年：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二零零六年：每股0.10港元)。全部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繳足。

###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銀行及證券代理之現金	10,618,670	8,090,237
手頭現金	389	1,294
	<b>10,619,059</b>	<b>8,091,531</b>
最高信貸風險	<b>10,618,670</b>	<b>8,090,237</b>

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均以港元列值。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息率為基準之浮動利率計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已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以有關稅項利益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者為限。本公司並無就可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有關虧損1,631,458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285,505港元(二零零六年：無)。估計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24. 經營業務產生／(動用)現金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998,222	10,025,677
就以下項目調整：		
— 股息收入(附註7)	(56,291)	(69,984)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附註7)	3,280,000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	3,000,001
—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7)	(629,214)	(819,618)
營運資金變動：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0,630,088)	(26,562,04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139,516)	(151,7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324,867	(535,671)
經營業務產生／(動用)現金	7,147,980	(15,113,36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經營租約項下承擔

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辦公室。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日後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不遲於1年	208,130	555,012
遲於1年但不遲於5年	—	208,130
	<b>208,130</b>	<b>763,142</b>

### 26.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資產與本公司資產分開持有，由信託人以基金形式管理。本公司就有關薪金成本向計劃作出5%供款，僱員亦須按相同比例作出供款，有關每月收入上限20,000港元。

本公司就本會計年度向計劃應付之供款為51,474港元(二零零六年：48,455港元)已自收益表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有關連人士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21.13章，任何投資經理、投資顧問或託管商(或其任何關連人士)，均被視作關連人士。

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向以下人士支付投資管理費：		
聯威投資有限公司	–	479,499
成駿投資有限公司	<b>279,677</b>	–
應付董事顧問費(附註)		
韋忠輝博士	<b>50,000</b>	–
李繼寧先生	<b>60,000</b>	–
	<b>110,000</b>	–

附註：彼等於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時，彼等當時並非擔任董事職位。

根據投資管理協議，成駿投資有限公司(「成駿」)有權收取每月30,000港元之固定管理費用。

###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並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通過之決議案修訂，主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該計劃)，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購股權計劃—續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於任何年度向任何個別人士可能授出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所授出購股權必須在授出日期起計七日內接納，接納時須就獲授購股權支付1.00港元的款項。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至本公司董事會提出該項建議時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行使，到期日須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a)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b)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結算日，本公司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 2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多名參與者提呈購股權，可分別認購本公司最多72,000,000股每股面值0.175港元之股份及27,000,000股每股面值0.175港元之股份。

## 財務概要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b>業績</b>					
經營(虧損)/溢利	(44,123,146)	(606,511)	(897,386)	10,025,677	<b>14,998,222</b>
融資成本－銀行透支利息	(14,629)	－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4,137,775)	(606,511)	(897,386)	10,025,677	<b>14,998,222</b>
所得稅開支	－	－	－	(18,600)	－
年內(虧損)/溢利淨額	(44,137,775)	(606,511)	(897,386)	10,007,077	<b>14,998,222</b>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42.85)仙	(0.59)仙	(0.77)仙	8.10仙	<b>1.86仙</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值	45,535,944	44,940,433	47,332,295	56,822,301	<b>93,839,433</b>
負債總額	(190,400)	(201,400)	(812,648)	(295,577)	<b>(601,844)</b>
權益總額	45,345,544	44,739,033	46,519,647	56,526,724	<b>93,237,589</b>